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 函

地址：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民
治市政中心)

承辦人：林芳興

電話：06-6322231#6838

傳真：06-6351457

電子信箱：8r3972@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議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8月19日

發文字號：府經能字第111103744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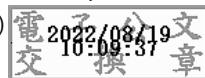
附件：書面答覆1份 (1037447A00_ATTCH3. pdf、1037447A00_ATTCH1. pdf、
1037447A00_ATTCH2. pdf)

主旨：檢送本府對貴會第3屆第7次定期會財經委員會專案報告結
論案「本市用電戶管線設備老舊引發火災之通盤檢討及因
應對策」之書面答覆1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貴會111年6月13日南議財經字第1110005553號函辦
理。

正本：臺南市議會

副本：臺南市政府秘書長室(含附件)、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含附件)、臺南
市政府經濟發展局(秘書室、能源科)(含附件)



本府就「本市用電戶管線設備老舊引發火災之通盤檢討及因應對策」專案報告案，敬答覆如下：

一、 籲請市府各局處重視加強教育市民防火安全。

答覆：本府經濟發展局以 111 年 7 月 8 日南市經能字第 1110859793 號函請本府各局處重視加強教育市民防火安全，各單位辦理情形，如附件 1。

二、 儘速建立本市電氣火災危險群資料庫送本會備查。

答覆：本府消防局統計近三年曾發生電氣火災建築物清冊(如附件 2)。

三、 請台電將派員檢查老舊電線住戶之資料送到經發局，並請市府對屋齡超過 50 年之住戶或有立即危險的老屋提出補助或獎勵計畫向中央爭取經費改善老舊電線，之後再逐步改善 50 年以下房屋之老舊電線。

答覆：

(一) 本府經濟發展局以 111 年 6 月 14 日南市經能字第 1110773117 號函請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新營、台南區營業處，提供本市老舊電線住戶(申請用電 50 年以上)資料，經回復表示，用電資料涉及用戶個資，非經用戶同意或法令明文規定，不宜提供。

(二) 另依據消防局統計 111 年 1-6 月曾發生電氣火災建築物清冊，以 111 年 7 月 19 日南市經能字第 1110917185A、B 號函分別請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新營、台南區營業處，提供本(111)年度用戶用電設備定期檢驗之辦理情形資料送本府備查。

(三) 經查營建署、能源局目前針對老舊電線汰換並無相關補助的規定，本府持續追蹤如有相關補助計畫，將積極爭取補助經費改善本市老屋老舊電線，以防電氣火災發生。

四、 請鼓勵設計防災活動，並鼓勵青年共同參與。

答覆：本府消防局依年度防火宣導執行計畫辦理各式防火防災宣導活動，平時亦於防災教育館辦理各項防火防災體驗活動，及每年 119 擴大防火宣導期間，辦理消防闖關體驗及防火宣導攤位等活動，讓民眾體驗且學習防救災觀念。

五、 貴會議席關心本市用電戶管線設備老舊引發火災問題之關切，本府至為感謝。

單位	具體因應措施
消防局	一、本局透過各類網站、FB 粉絲專頁、LINE、大型LED 廣告看板張貼海報、媒體廣告及防火宣導說明會等多元化方式，向民眾宣導防火防災安全知識。 二、本市消防史料館結合孔廟文化園區各古蹟據點，將古蹟活化再利用，保存消防史料文物，除使民眾對臺南消防歷史有深刻的認識外，同時強化民眾防災教育觀念。另本局防災教育館於入口處設置公共藝術，以「地震、颱風、土石流、火災」4 大災害，其防災與救災為主題，結合VR、AR 等聲光及互動展示單元，讓參訪的民眾在體驗過程中，透過更有吸引力的虛擬實境，學習更多災害避難及應變的基礎防災知識。
經濟發展	利用本局執行特定行業、未登記工廠、食品安全聯合稽查與辦理用電場所及辦理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管理、加油站、天然氣、市場管理等業務時，向民眾宣導老舊電線更換之重要性，以防火災發生。
工務局	配合經發局及消防局提供相關宣導資訊，透過本局主辦公寓大廈及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相關宣導說明會，對公寓大廈管理相關公會、管理組織及公共安全檢查人員予以宣導教育，另於本局網頁及line@社群發布相關資訊。
文化局	文化局於台南文化中心、新營文化中心、台江文化中心、歸仁文化中心之電子看板放置相關防火宣導訊息提醒民眾防火安全。
水利局	配合安汙走馬燈宣導市民加強防火安全。
民政局	一、本局已於111年7月14日函請各區公所爾後辦理會議、活動時配合宣導防火知識與用火安全，以提升市民防火意識及應變作為。 二、本局彙整各區公所防火安全宣導成果，111年1月-6月共辦理295場次，進行50,939人次宣導。
交通局	利用本局暨所屬二級機關的電子看板、跑馬燈宣導，協助推播用電安全訊息，提升民眾檢修老舊線路意識。
地政局	一、加強教育同仁防火安全觀念。 二、本局配合市府辦理防火安全之訓練及講習。 三、地政事務所配合市府宣導市民防火安全，並上、下半年 各辦理消防自衛安全演練。

單位	具體因應措施
社會局	一、辦理無預警聯合稽查：每季聯合聯合工務局、消防局、衛生局及勞工局等局處辦理聯合稽查，針對消防安全進行查核及改善，111年上半年共稽查15家機構。 二、訂定天然災害應變處理計畫：輔導所屬機構均訂定天然災害應變處理計畫。 三、辦理機構公共安全成果觀摩：每年辦理1場臺南市社會福利機構防災聯合演練，並請各機構派員出席參與觀摩。另督導每家機構應確實執行及接受消防分隊每半年一次之消防安全演練，並應有一次夜間演練。 四、辦理長期照顧機構用電設備安全檢測記錄(24家)：每家機構均委託用電設備檢驗維護業者每半年檢測1次，並每月由機構自主檢查機構電器設備、插座開關、電線等並函報本局備查。 五、辦理機構公共安全教育訓練：每年辦理機構公共安全教育訓練，提升機構防火認知。透過辦理機構公共安全教育訓練課程、公共安全宣導及緊急災害應變演練等相關課程，提升機構人員防火管理知能及應變。 六、獎助私立小型老福機構老舊電路汰換(最高補助新臺幣4萬5,000元*核定床數)。
教育局	有關學校每年辦理相關防災宣導、活動，提升師生防災知能： 一、辦理防災教育研習或活動，視辦理時間及地點擬定規劃10場。 二、舉行防災觀摩演練每年2場次。 三、辦理防災教育宣導，共計281校。
都市發展	擬配合於本局網站或臉書粉絲專頁協助宣傳防火安全。
勞工局	如有相關防火教育宣導資料，將配合置放於本局網站或於本局辦理相關活動中配合宣導。
財政稅務	於本局全球資訊網站刊登市民防火安全相關資訊(含可下載文宣資料之連結)。
農業局	列入本局年度消防演練加強宣導。
衛生局	一、本局每半年自主辦理自衛消防編組演練，以落實防火逃生及安全觀念。 二、每年一次委請消防廠商進行全局消防安全設備檢修，針對缺失事項進行改善，並依規定向所轄消防機關申報。 三、每年進行全棟辦公大樓天花板線路及各樓層電箱斷路器紅外熱顯影檢測。 四、預定 9/16~19 舉辦「2022 臺南健康嘉年華」，主題館包含「密室逃脫救災體驗館」。
環境保護	已周知本局各科室辦理對外活動時，併同宣導教育民眾防火安全。

單位	具體因應措施
警察局	一、本局各單位辦理各項宣導活動時配合宣導防火安全。 二、本案本局已於111年7月12日以南市警秘字第1110403714號函，請各相關單位辦理在案。
觀光旅遊	一、透過本局行政服務網，介接本府消防局防火安全專區。 二、運用本局LED跑馬燈，宣導防火安全文字。 三、張貼防火安全海報於本局公佈欄。
體育局	本局責成駐衛警及清潔廠商每日巡檢園區水電管線及設施設備安全，並與水電廠商建立緊急聯絡網，加強四方橫向聯繫，俾辦理即時性通報及處置。另配合本府消防局來函於官網及跑馬燈辦理政令宣導及資訊推廣。